

冒充“集团三公子” 诈骗女老板300余万元

男子因诈骗罪获刑10年3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胡佳瑶

“我爸给了我块地，我可以把其中的水电项目交给你。”一男子自称某集团三公子，以住宅开发项目外包为诱饵诈骗被害人兰女士300余万元。近日，经黄浦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黄浦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陈某有期徒刑10年3个月，剥夺政治权利2年，并处罚金10万元。

2018年底，男子陈某对外宣称自己是某集团三公子，通过此身份结识了某公司老总兰女士。他向兰女士表示自己正接手某住宅区开发项目，愿意将其中的水电安装和绿化灯光工程交给兰女士。据兰女士说：“他是我朋友介绍的，而且他给我看了工程规划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所以我就相信他真的是有项目给我做。”两人签署合同后不久，陈某借口资金暂时被公司财务冻结，项目需要支付设计费需要资金周转等理由，多次向兰女士借款，并声称借款可以用作项目合作保证金，前后共计从兰女士这骗取300余万元。

“你要小心陈某那个人”，2019年2月，兰女士在朋友的提醒下对陈某起了疑心。经多方核实后，兰女士发现陈某的身份和所承诺的项目均为虚构，这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他后来承认了自己是假冒的某集团三公子，还写了一封欠条，答应归还从我这骗走的钱。”实际

上，陈某将所骗钱款全部用于归还房贷和购车等个人用途。在兰女士的多次催讨下，2019年至2021年，陈某归还了86万余元款项，但仍有大量钱款未能归还。

2024年3月6日，兰女士至公安机关报案。今年6月，公安人员将陈某抓获归案。后该案移送审查起诉至黄浦区检察院。陈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庭审中，公诉人当庭宣读、出示了被害人兰女士的陈述及辨认笔录、转账明细以及证人证言等证据材料。陈某对自己的诈骗行为供认不讳，自愿认罪认罚，并愿意退赔，取得了被害人谅解。经审理，法院作出如上判决。

检察官提醒：在面对各种投资合作机会时，一定要保持警惕，核实对方的身份和资质，避免上当受骗。同时，对于发现的诈骗行为，也要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理财老师”上门取现被警民擒获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短视频评论里竟然隐藏“发财秘籍”？“理财老师”派人上门取现？近日，普陀警方破获一起诈骗案，将上门取现的诈骗分子当场抓获。目前，犯罪嫌疑人江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12月10日中午，普陀公安分局长征派出所接市民郭女士报警称，其疑似上当受骗，且骗子还在现场。接报后，所内综合指挥室立即指派附近巡逻民警赶往现场。

经询问，涉事双方系报警人郭女士和朋友王某以及嫌疑人江某。郭女士称，她在网上进行投资理财，江某是所谓的“理财老师”派来的人员，负责线下取现。

当天郭女士从银行取现21万元，将钱交给江某后却发现先前的理财收益并未如约到账，察觉到上当受骗的她立即报警。随后，民警将三人一同带回了所内，作进一步调查。

经查，郭女士于两个月前曾在某短视频网站上看到一条评论，一名“理财老师”自称可以带粉丝赚钱发财。经过一段时间的了解后，郭女士彻底相信对方，开始尝试投入5万元资金，并获得一定收益。

案发前一天，“理财老师”再次私信郭女士，称平台将推出一款新的活动，仅需投入21万元，就可以获得高额收益，双方相约于次日完成线下交付。同时，对方声称，可以把之前投资的本金和收益一并归还。但郭女士将钱交给对方后，却发现已被“理财老师”拉黑删除，这才意识到上当受骗，立即配合朋友王某将江某当场拦截。

经审讯，江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据交代，他是受自己的老同事“海哥”邀请，担当诈骗分子“跑分人员”，每单按照相关比例进行提成。

目前，犯罪嫌疑人江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上游诈骗人员溯源打击工作正在进一步开展中。

“肇事司机”“受害者”竟是一伙儿的？

4人伪造交通事故企图骗保被行政拘留

□ 见习记者 王雅雯

本报讯 男子报警称自己被货车撞倒，导致骨折，监控录像却显示其从货车车顶摔下，真相究竟是什么？近日，奉贤公安民警在处置一起交通事故时，发现一起企图骗保的违法行为，4名违法行为人被行政拘留。

日前，奉贤公安分局江海派出所接到一龙姓男子报警，其被石某驾驶货车倒车时撞倒，右脚踝受伤。民警在现场调查时却发现事有蹊跷，事发路段的公共视频显示事故发生原因与其描述不一致，龙某及“肇事司机”石某存在报假警的嫌疑。保险公司理赔员向民警证

实了其中存在异常。随后，民警发现龙某同伴王某、石某的领导时某两人也参与其中，遂将上述4人传唤到所调查。

到案后，龙某等4人对其伪造交通事故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据交代，案发当天龙某、王某两人拦下石某的货车，爬上车顶维修高处的栏杆，过程中司机石某突然倒车导致龙某摔落，脚踝粉碎性骨折。面临巨额治疗费用，石某向其公司领导时某汇报后，将此事谎报为交通事故，从而骗取保险公司理赔款，但被保险公司拒赔。

目前，违法行为人龙某、石某、王某某、时某4人因实施了谎报警情的违法行为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潜入公司“拿取”数百公斤“废铁”？

浦东警方破获一起盗窃案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卞瀚

本报讯 日前，浦东警方通过夜间设卡查缉一名盗窃犯罪嫌疑人，并顺藤摸瓜查获一名收赃犯罪嫌疑人。

12月13日22时45分许，浦东公安分局民警在新元南路进南芦公路处开展夜间设卡查缉任务，在盘查一辆白色轿车时，发现该车副驾驶、后排、后备箱皆装有大量来源不明的工字型废铁。在盘问中，民警发现驾驶员何某神色紧张、支支吾吾，推说车内废铁是从路边卖废铁小贩处回收的。但现场检查发现，车内废铁的数量大且样式统一，判断何某在捏造废铁来源，有盗窃嫌疑，故依法将其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

到所后，何某如实交代自己的犯罪事实。原来何某是浦东泥城镇某公司的清洗工，在工作期间看到厂房内堆放了许多“废铁”，便动了“歪”心思。12月13日20时许，何某下班后驾驶轿车返回至公司，将放置于车间角落重量为845.3公斤的20余块“废铁”偷出后，欲以每公斤1.5元的价格销赃至李某某开设的废品收购站。随后，何某又陆续交代了其从2024年8月上旬至10月底之间，多次在公司车间内盗窃“废铁”后销赃至废品收购站的犯罪经过。经查，何某共获利3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何某、李某某被浦东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醉酒男子打不到车报假警

青浦警方查处两起谎报案情案

□ 见习记者 陈姝楠 通讯员 蔡琪慧

本报讯 一男子酒后打不到车，竟谎报案情拨打110；一女子因不满男友游手好闲，竟谎报男友在实施违法行为。近日，青浦警方在“砺剑2024”专项行动中，依法查处两起谎报案情案，2名违法人员被依法行政拘留。

12月10日2时40分许，青浦公安分局夏阳派出所接一男子报警称，其在辖区青湖路某公寓门口，被陌生男子带至地下车库，对方向其勒索30万元。

接报后，民警迅速处警到场，找到了满身酒气的张某，询问其报警情况后，张某却表述不清。随后，民警将其带所做进一步调查。

经查，12月9日晚，张某与朋友在青浦喝酒聚餐直至凌晨。考虑到天色已晚，朋友劝说张某留下住宿，但张某执意要打车回市区。因一时打不到车，张某竟拨打110报警谎称被勒索，目的只是为了让警车“免费”送他回家。

无独有偶，12月10日，香花桥派出所民警根据线索将涉嫌谎报案情的违法人员周某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

经查，周某与张先生系男女朋友关系，近日，周某因不满张先生游手好闲且不顾家，遂在外省市的家中通过拨打110的方式，多次谎报张先生在家中实施违法行为。

目前，张某、周某因谎报案情的违法行为被青浦警方依法行政拘留。